安徽省希林邦得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系列生产项目（一期）（重新报批）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2026年6月11日，安徽省希林邦得科技有限公司在旌德县组织召开包装系列生产项目（一期）（重新报批）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会议按相关要求由安徽省希林邦得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净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单位）和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

会前，验收组成员在对安徽省希林邦得科技有限公司已阶段性建成的包装系列生产项目（一期）（重新报批）（项目本期具备年产塑料瓶3000万支、铝管5000万支、铝塑管2000万支的生产能力。另，纸管生产线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进行现场核查，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自查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验收检测结果、现场检查情况的介绍后，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评审意见：

一、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要求，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经现场核查，项目本期的建设情况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属的九种不予验收情形，已达到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本期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较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验收监测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项目本期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依据。

三、建议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1.核实项目本期主要生产设备清单和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补充说明部分变化原因；补充说明本期使用的底漆、清洗剂、胶料、油墨等是否符合安徽省皖环发[2024]1号文中相关要求和国家相关标准要求；校核废气排放标准；核实环境保护目标有无变化。

2.核实各类废气收集、除尘净化效果，附风机风量等相关参数并明确匹配情况，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废气收集设施；核实厂区雨污分流进展及污废水去向，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路线及运行、罐车使用台账；进一步核实固废种类、产生量及属性，细化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途径，简要分析危废暂存间是否满足环保管理要求，必要时应扩大面积且须加快转运处置，危废暂存间内含挥发性物质的危险废物须密封暂存，核实活性炭装填符合情况并明确更换周期；车间内外地面应定期清理，杜绝二次污染。

3.附有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志标识、环保设施内部照片；核实总平面布置图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专家组：

2026年6月11日